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10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45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25,752,89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0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540,46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198,071.8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2,342,388.14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81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发行名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36,054.05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234.24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74.80%	2026 年 10 月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63.90%	2026 年 10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与拟提供理财产品的理财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对6个月内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额度及期限等合理预计，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